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第 218 委員會議紀錄

一、開會日期：中華民國 97 年 8 月 19 日 11 時 00 分。

二、開會地點：：本會二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詹主任委員前通

四、出席委員：

彭委員有圓

陳委員茂雄

徐委員益權

邱委員定方

張委員金棋

古委員楨祥

劉委員國海

黎委員永增

周委員伯堦

列席人員：

張召集人松烈（請假）

張主任秋元（請假）

林總幹事明德

楊主任美麗

吳副總幹事聲祺

王主任贊佳（請假）

吳組員滿珠（代）

嚴組長平安

林主任譽華

五、主持人致詞

首先感謝各位委員在第 7 屆立委選舉及第 12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期間的協助與督導，雖然選舉過程有些許零星小狀況

發生，但我們都能適宜順利處理圓滿完成，在此再次由衷感謝。

本次會議主要是討論本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事宜，感謝委員在這炎熱夏日出席本會議。

有關委員建議辦理檢討會案，縣長非常重視並希望盡快辦理，本人今天早上與總幹事討論辦理方式與經費等事宜，希望近期內能定案。

六、報告事項

(一) 張召集人松烈報告：(無)

(二) 林總幹事明德報告：(略)

七、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新竹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之名額、任期、投票日期、起止時間及競選經費最高限額等應行公告事項（如附件），請審議。

說明：

一、里長補選係依據新竹縣政府 97 年 8 月 12 日府民行字第 0970111619 號函、地方制度法第 82 條第 3 項、第 4 項、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8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41 條第 1 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第 4 款規定辦理。

二、原新埔鎮新民里長陳金國於 97 年 7 月 30 日辭職。

三、新埔鎮新民里里長缺額補選應行公告事項如左：

- (一) 選舉種類：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
- (二) 補選名額：一名。
- (三) 選舉區：新埔鎮新民里。
- (四) 日期：中華民國 97 年 10 月 18 日（星期六）在新埔鎮新民里所屬投票所投票。
投票時間：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 (五) 任期：以補足新埔鎮新民里里長所遺任期為限。
- (六) 競選經費最高限額：新台幣 88,000 元。

辦 法：提請本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於 97 年 8 月 30 日發布公告並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 由：擬訂新竹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選務工作要點草案一種（如附件），請審議。

說 明：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及其施行細則等有關規定，並參酌選務實際需要擬訂。

辦 法：提請本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函送新埔鎮公所依規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 由：擬訂新竹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選務工作

進行程序表草案（如附件），請審議。

說明：

一、依中央選舉委員會 93 年 12 月頒訂之選舉法規及解釋彙編「各級選舉委員會辦理選舉罷免期間之計算方式附表二」規定：縣市選委會及鄉鎮辦理里長補選之「選舉期間」依規為一個半月。

二、選舉期間自 97 年 9 月 16 日起至 97 年 10 月 31 日止。

辦法：提請本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四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新竹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登記須知草案（如附件），請審議。

說明：新竹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申請登記日期及必備事項依規訂於 97 年 8 月 30 日發布公告，並自公告之日起即受理候選人請領登記表件。

辦法：提請本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函送新埔鎮公所依規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新竹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登記公告草案（如附件），請審議。

說明：新竹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申請登記日期及必備事項擬訂於 97 年 8 月 30 日發布公告，並

自公告之日起即受理候選人請領登記表件。

辦 法：提請本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函送新埔鎮公所依規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 由：有關新竹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編造選舉人名冊注意事項、編印選舉公報要點及公辦政見發表會實施要點等案，請審議。

說 明：新竹縣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因新竹縣政府 97 年度僅編列補選經費 10 萬元整，本會不再另訂，請新埔鎮公所仍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及其施行細則、本縣 95 年 6 月 10 日舉辦之各鄉鎮市民代表會第 18 屆代表及第 18 屆村里長選舉相關規定辦理。

辦 法：提請本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函請新埔鎮公所依規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 由：本縣辦理新埔鎮新民里第 18 屆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政見稿、競選辦事處及投開票所監察員名冊，請援例授權本會監察小組委員會議審議，請審議案。

說 明：有關選務作業程序中前列應辦事項，請援例授權本會監

察小組委員會議審議以爭時效。

辦法：提經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

陳委員茂雄提議：

本次新埔鎮新民里里長缺額補選投票日本會是否派委員前往督導選務工作。

主席裁示：新埔鎮新民里里長缺額補選，投票日比照總統選舉，請督導區委員前往督導各項選務工作，以求萬全。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辦理選舉委員分區督導表

督導區域	督導委員姓名	督導日期	督導事項
全縣	詹前通		一、選舉人名冊編造是否確實辦理。 二、選舉人名冊公告閱覽受理申請更正是否認真辦理。 三、投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是否按中央及省選舉委員會規定實施。
竹北市	周伯璦		
竹東鎮	古楨祥		
關西鎮	張金棋		
新埔鎮	陳茂雄		

湖口鄉	徐益權		<p>四、選舉宣傳工作是否普遍深入。</p> <p>五、選舉公報、投票通知單是否準時按戶送達。</p> <p>六、選舉票印製、分發、保管是否注意安全維護。</p> <p>七、投票所佈置是否妥善。</p> <p>八、投票所秩序及工作人員服務態度是否良好，辦理投開票工作有無依規定辦理。</p> <p>九、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人員對選舉法令是否深入研究及認真辦理選務。</p> <p>十、其他有關選舉事項。</p>
新豐鄉	徐益權		
五峰鄉	彭有圓		
橫山鄉	邱定方		
尖石鄉			
北埔鄉	劉國海		
峨眉鄉			
芎林鄉	陳茂雄		
寶山鄉	黎永增		

九、主席結論：(略)

十、散會：上午 12：00